

2025年度新丰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制定本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措施。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措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落实异地就医管理、费用结算政策以及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

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新丰建设。

(十)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工作。承担机关预决算、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群、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合作交流、队伍建设和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应诉等工作。县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全县医疗保障相关数据的管理、统计分析及精算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工作,依法查处县域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行政执法信息系统管理、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

(二)基金监管股。拟订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风险识别、预警和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审核汇总全县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全县医疗保障相关数据的管理、统计分析及精算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标准

化和信息化建设。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工作,依法查处县域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行政执法信息系统管理、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

(三)待遇保障和医药管理股。拟订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措施,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拟订全县医疗保障改革政策,制定管理办法。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开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协同推动建立健全分级诊疗制度。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和结算等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组织实施医疗救助工作。

(四)医药采购及价格管理股。拟订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组织、监督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新丰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6.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0.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40.82	总计	60	340.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0.82	34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3	1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0	28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9.34	2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89	15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71.56	7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82	284.94	55.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3	11.9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0	230.22	55.8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9.34	223.46	55.88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89	151.89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1	0.00	1.11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71.56	71.56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4.77	0.00	54.7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02	36.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6.10	286.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70	18.7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82	340.8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0.82	总计	64	340.82	340.8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0.82	284.94	5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2	36.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0	23.9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3	11.9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9	0.1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0	230.22	5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	6.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	4.1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9.34	223.46	55.88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89	151.89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11	0.00	1.11
2101550	事业运行	71.56	71.56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4.77	0.00	54.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0	18.7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0	18.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0	18.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4
30101	基本工资	65.58	30201	办公费	3.67
30102	津贴补贴	59.36	30202	印刷费	0.26
30103	奖金	39.99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4	30205	水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23.40	30206	电费	1.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0	30207	邮电费	2.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0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1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4.8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249.86		公用经费合计	3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6	0.00	3.10	0.00	3.10	1.06	3.09	0.00	2.90	0.00	2.9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总收入340.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0.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0.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3万元，增长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正常人员工资标准调整，工资薪金相应增加，二是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事项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总支出340.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40.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8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8万元，增长4.9%。主要变动情况：正常人员工资标准调整，工资薪金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55.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2万元，增长12.1%。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事项项目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40.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0.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3万元，增长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正常人员工资标准调整，增加了相应的工资薪金，二是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事项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新丰县医疗保障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医疗保障管事事务，2025年度决算数为279.3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1.96%，主要用于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宣传培训等方面。

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40.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0.8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347.19万元，下降97.1%；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收入预算11688.01万元是包含2025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和离休干部医疗费。本部门决算340.82万是不含2025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和离休干部医疗费(功能科目2101202, 金额12592.06万元由财政局代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丰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16万元的74.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1万元，下降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万元，完成预算3.1万元的93.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1万元，增长11.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万元，完成预算3.1万元的93.5%，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0.31万元，增长1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6万元的1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75.9%。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占93.7%；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占6.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跨区域公务会议、下乡开展业务政策宣传、基层检查督导等公务活动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业务交流、省市各县业务交流接待而发生的工作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8人。主要包括市局到我县开展监督检查业务交流而发生的接待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2万元，增长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打印复印耗材、电脑办公设备维修保养费用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231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0.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新丰县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严格按照《新丰县医疗保障局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按照合理控制成本，总体上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优秀的原则，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中的各项内容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自评得分97分(≥90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论为“优”。本单位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完全体现了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相关程度高；本单位建立了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办、内部控制机制，整体制度保障完善；本单位秉承“统筹兼顾、力求效益”原则安排支出，本年度部门资金财政支出进度达100%，确保整体资源配置合理。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1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各项业务工作有序落实，大部分绩效指标已如期完成，财政资金按规定规范拨付使用，较好实现既定产出效益，保障单位正常运作和重点工作顺利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5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340.82万元，执行数340.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单位根据财政局相关

文件严格实行绩效管理。结合部门职能、省、市下发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围绕年度总体目标制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如下：一是全面落实全民参保计划，争取全县参保征缴覆盖面达100%；二是推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确保2025年100%全面上线稳定运行支付；三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助到位率（100%）；四是开展县域内定点医药机构全覆盖检查，“两定”机构检查覆盖率达100%；五是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效，紧紧围绕“标准规范、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服务宗旨，不断简化流程、优化服务，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窗口。本单位按照预算项目分别展开了以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为主要考核指标的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工作如下：一是在做好项目支出评价的基础上，稳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财务人员职能作用，在项目资金分配管理、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运行监控、项目评价及结果应用上做到全面、直观、完善；二是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流程，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三是进一步健全完善财政内部绩效管理工作领导机制和各股室协调配合的工作运行机制，明晰责任边界，压实职责任务。总体上，我局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切合、相关，制定计划合理，绩效目标明确。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1769.19万元，执行数为11769.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

是：我单位使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过程中，从立项到实施严格按照韶关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韶府规〔2018〕12号）的规定执行，按照合理控制成本使用资金，总体上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优秀，成效显著的要求，按照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支出实际，结合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项目评分，自评得分97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用于支付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支出，确保县域内参保群众能够按照规定享受医保待遇，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财政二下审核额度为1359.01万元，年中追加25.18万元，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此专项资金已使用11769.19万元，使用率100%。发现的问题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我单位在使用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过程中，从立项到实施严格按照《韶关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韶府规〔2022〕18号），韶关市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实施办法（2020版）韶府20203号文的规定执行，按照合理控制成本使用资金，总体上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优秀，成效显著的要求，按照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支出实际，结合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项目评分，自评得分98分。2025年度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财政二下审核额度为5056800元，年中追加153300元，合计5210100元，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此项资金已使用5210100元，使用率100%。特殊群体参保缴费资金是保障特殊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实现脱贫攻坚的需要，2025年新丰特殊群体总数为13000人，个人缴费部分（400元/年）

由各级财政负担，已按时足额拨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